

证券代码：002905

证券简称：金逸影视

公告编号：2024-022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损失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

经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对各项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进行评估和分析，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为其他应收款、应收账款、在建工程，2024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60.93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93.88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占 2023 年经 审计属于上市 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比例
一、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 列)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39,046.79	-5.5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9,731.99	0.97%
小计		-609,314.80	-4.56%
二、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 列)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538,228.54	-11.52%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99,401.58	4.49%
小计		-938,826.96	-7.03%
合 计		-1,548,141.76	-11.60%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计入的报告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二、本次核销资产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资产总额共计 486.6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类别	核销资产金额	核销原因
应收账款	57,370.00	经公司全力追索，确认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账款	350,000.00	经公司全力追索，确认无法收回
固定资产	335,613.49	固定资产报废，确认无可收回金额

在建工程	4,123,513.08	已签署解约协议，确认不再开业或改造
合计	4,866,496.57	

注：上述应收款项所属客户均非公司关联方，公司对上述款项进行坏账核销后，对该部分客户单独建立备查账目，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并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一旦发现对方有偿还能力将立即追索。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办法

（一）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基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应收利息的信用风险特征，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变动情况，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账款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作为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

2.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

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借款人所处的行业、借款人所在的地理位置、贷款抵押率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60.93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56%。

（二）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

（1）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在建工程、其他应收款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93.88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7.03%。

三、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审议程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合计 60.93 万元，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93.88 万元，本次核销资产合计 486.65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减少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合并利润报表净利润 154.81 万元。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